

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 113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 113 年 09 月 26 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訂定

壹、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
- 二、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
- 三、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
- 四、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
- 五、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
- 六、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
- 七、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措施。

貳、目標

- 一、培養教職員工生暨家長具備性別觀念與知能，增進對性別的瞭解與尊重，建立友善、安全、無性別偏見之學習與工作環境。
- 二、強化學生對性別平等教育及性別角色認同的能力，提升學生對性平事件自我保護的認知、人身安全的知能及人際互動的技巧。
- 三、協助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當事人與關係人相關心理評估與輔導諮商，預防學生認知、情緒與行為問題及適應困難之產生。
- 四、落實性騷擾、性侵害或性霸凌防治教育，建置符合安全性、無障礙及無性別偏見之友善關懷環境。

參、策略

- 一、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參與對象為全校教職員工，並且女性成員必須超過半數以上。
- 二、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8 條之規定，國民中小學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高級中等學校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前述活動實施方式列入學生 IEP 及班週會討論議題中。
- 三、加強宣導性別平等教育，教導學生如何尊重他人、如何與異性相處、遇到危險時如何保護自己，由任課教師於平日進行宣導，並外聘臨床心理師安排個案輔導。
- 四、促進性別平權、推動性別主流化相關政策宣導或訓練活動，配合各處室活動舉行。
- 五、宣導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律條文及訂定學校教職員工間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辦法，並強化新進教職員工職前教育培訓，透過校外研習、校內講座方式辦理。
- 六、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含性騷擾、性侵害或性霸凌防治、家庭暴力防治、性教育）融入課程，並配合辦理教學觀摩及講座。
- 七、遴派教師參加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活動，各處室依需求派員參加。
- 八、鼓勵教師編輯及製作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教材，並編輯相關紙本、電子化教材，及建置多媒體影音平台。
- 九、建立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危機處理機制，由生活教育組、輔導組建立 SOP 處理流程。
- 十、強化校園環境安全，排除校園死角，導護、值週教師、教師助理定期巡邏，總務處負責安全設施建置。

肆、實施對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暨家長。

伍、實施方式

組織 分工	實施目標	辦理內容	實施對象	辦理時間	實施型態	執行情形	主責 處室	備註
一、課程與教學組	1-1 推廣性平議題相關法令、知能及概念，請教師融入相關課程或教學活動中。	依據來文、教育研究院課程教育資源網、性教育教學資源網等管道進行網站宣導。	全體教師	113學年度 上下學期	本校性別平等專區		教務處	
	1-2 於各教學領域中融入性平議題，所有課程應隨機、適時將性平教育議題融入教學並訂於教學進度中。	請教師依據 IEP 將性平融入課程之議題訂於教學進度表中，並依進度表授課後，繳交議題教學成果紀錄單。	全體師生	113學年度 上下學期	融入 IEP		教務處	
	1-3 編輯符合本校學生之性別平等教材與評量方式。	一、依各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適用之性平教育指標，教師依此指標融入教學。 二、增購性別平等教育書籍。	全體師生	113學年度 上下學期	課堂融入 相關議題		教務處	
	1-4 彙集性別平等相關資源，供教師與家長參考。	依使用或學習方式，將性平相關資源分門別類，上傳本校共用區及書籍放至本校資源中心，以供教師及家長參考。	全體教師、 家長	113學年度 上下學期	公告		教務處	
	1-5 性別平等議題相關目標填入 IEP。	請教師將性別平等議題相關目標填入 IEP 學年(期)目標中，並納入 IEP 檢核項目之一。	全體教師	113學年度 上下學期	會議宣達 、檢核會議		教務處	

組織 分工	實施目標	辦理內容	實施對象	辦理時間	實施型態	執行情形	主責 處室	備註
二、 行政與 防治組	2-1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 或性霸凌防制。	訂定有關校園性侵害性騷擾 或性霸凌防制措施。	全體 教職員工	113學年度 上下學期	以書面方式 辦理		人事室	
	2-2 推動性別主流化。	新進員工有關校園性侵害性 騷擾或性霸凌防制宣導。	新進 教職員工	新進人員報 到後隨時辦 理	以書面方式 辦理		人事室	
		運用數位學習機制，推動性 別主流化，促進性別平權、 推動性別主流化相關政策宣 導，落實性別平等。	公務人員	113學年度	數位學習		人事室	
	2-3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 相關議題之專題講 座(研習)、宣導活 動。	利用校內各項會議或集會辦 理性別平等教育及法令宣 導。	全體 教職員工	113.08- 114.07	會議、 集會宣導		學輔處 人事室	
		辦理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 相關議題研習、講座或宣 導。	全體 教職員工 (含交通車 人員)	113.08- 114.07	研習、 會議、 集會宣導		教務處 學輔處 人事室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全校學生	113.08- 114.07	講座、 集會宣導		學輔處	

組織 分工	實施目標	辦理內容	實施對象	辦理時間	實施型態	執行情形	主責 處室	備註
		張貼校園性別事件處理流程海報。	全體 教職員工生	113.08- 114.07	張貼 海報宣導		學輔處 人事室	
		張貼或公告性別教育相關函文、法規及宣導教材。	全體 教職員工	113.08- 114.07	張貼文宣、 學校網頁、 會議		學輔處 人事室	
		管考 113 學年度辦理活動之情形。	全體 教職員工、 家長	113.08- 114.07	書面、 行事曆		學輔處 人事室	
	2-4 召開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會議及相關 事宜。	聘選 113 學年性別平等委員。	全體 教職員工	上學期初	上簽辦理		學輔處	
		期初召開委員會訂定年度工作計畫。	性別委員、 各處室承辦 人	上學期初	會議		學輔處	
		檢視校內相關法規及實施流程圖。	性別委員、 各處室承辦 人	113.08- 114.07	會議		學輔處	
		視需要召開臨時性別會或調查會議。	性別委員	113.08- 114.07	會議		學輔處	

組織 分工	實施目標	辦理內容	實施對象	辦理時間	實施型態	執行情形	主責 處室	備註
	2-5 教職員工進修。	推薦教師參加校外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的研習與活動，增進教職員相關知能。	全體 教職員工	不定期	薦派		教務處 學輔處	
		推薦教師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研習會」。	全體教職員	不定期	薦派		學輔處	
	2-6 性別平等專區更新。	定期維護本校性別平等專區，隨時公告相關資訊。	網頁公告	113.08- 114.07	全體 教職員工生 、家長		學輔處	
三、 諮商輔導組	3-1 與性別相關議題之輔導。	提供性別專案學生及特殊個案學生輔導及協助。	有需求之 學生	113.08- 114.07	諮商輔導		學輔處	
		提供個別諮商與團體輔導，並依其實際需要尋求校內外資源介入協助(如：醫療、社會福利、法律諮詢)。	有需求之 學生	113.08- 114.07	諮商輔導		學輔處	
	3-2 配合家庭暴力防治中心社工之權責共同協助性平事件學生及其家庭。	與家防中心社工工作權責分工合作，以電訪或家訪方式，提供家庭支持、親職諮詢、問題評估及處遇。	性別事件個案及其家庭	113.08- 114.07	家訪、 提供諮詢		學輔處	
四、 環境空	4-1 辦理校園安全警示區域宣導。	利用學生集會時間辦理宣導活動(如升旗、開學典禮、週年會、結業式)。	本校學生	每學期 至少二次	宣導		總務處	
	4-2 管制區域警報系統自主檢測。	由工友同仁進行管制區域系統檢測。	校園空間管制區域	每學期 至少二次	測試		總務處	

組織 分工	實施目標	辦理內容	實施對象	辦理時間	實施型態	執行情形	主責 處室	備註
檢 組	4-3 緊急求助鈴自主檢測。	由工友同仁於設有求救鈴之位置進行檢測。	校園空間	每月	測試		總務處	
	4-4 校園安全巡邏。	由值週組長與值週專任教師於校園定點位置進行安全巡邏。	校園空間	每週	巡邏		學輔處	
	4-5 定期檢修監視錄影設施。	安排廠商定期檢修監視錄影系統。	監視系統	每月	檢修		總務處	
	4-6 檢視並公告校園安全警示區域平面圖。	依實際狀況不定期檢視修正校園安全警示區域平面圖。	教職員工生	不定期	公告		總務處	
	4-7 召開校園安全環境檢視會議。	各主管定期檢視本校校園安全環境。	校園空間	每學期 至少一次	實地勘查、 會議		總務處	

陸、實施經費：

由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編列經費及各處室年度相關業務經費支付。

柒、預期效益：

- 一、充實性別平等課程、資訊及設備等教育資源，營造校園無性別歧視之友善教育環境，以實現性別平等，互相尊重。
- 二、提升全體教職員工生具有性別平等教育觀念及相關知能，進而協助學校推展性別平等教育。
- 三、增進學生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知能，提升家長未來在面對相關議題之處理能力。

捌、本項工作績優人員依有關規定予以行政獎勵。

玖、本計畫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